**2025年采购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软件测评、代码审计服务(二次招标）**

**招标编号: HNJY2025-55-11R**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_Toc27303927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_Toc273039273)

[第四章 评标办法](#_Toc273039275)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软件测评、代码审计服务(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JY2025-55-11R

项目名称： “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软件测评、代码审计服务(二次招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34.984453万元

最高限价： 34.984453万元

采购需求：服务一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按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提供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需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证书）或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格认定证书（CMA证书），且认证/认可的能力范围应涵盖通用应用软件或软件产品或应用软件等软件类内容（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及其附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7.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10．投标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7月18日至2025年7月25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　，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

方式：现场购买或通过邮箱报名购买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8月8日9点 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2-8号、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标书售后不退，购买标书时需提供以下证明资料及备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法人授权函（法定代表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函中内容要有报名人的联系方式及邮箱）

通过邮箱报名购买响应文件请将上述材料及购买采购文件凭证发送至66779794@163.com

2、购买采购文件银行帐户：

单位名称：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46001002537052500288

财务联系电话：0898-66737260

3、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4、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胶装成册。为了方便开标、评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的 “开标一览表和规格响应多备一份（以包为单位）”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响应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开标时递交U盘拷贝的PDF格式正本的响应文件。）

5、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6、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微企业发展、监狱企业发展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扶持政策。

采购信息查询：<http://www.hainjy.com/>

1. 本项目原为2024年“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其中的E包，考虑项目的具体情况及结合其文件规定的“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原为投标人可兼投以上标段，但不得兼中。即对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不作限制，但中标人只能中标一个标段。本项目按标段排序进行评标，投标人已列为前面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的，之后标段不再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将下一排名的中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本标段的，由下一中标人递补，如中标人与其它标段重复，依次由后序中标人递补”，故其A包中标人：数字海南有限公司,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B包中标人：河南省信息电子工程监理中心有限公司；C包中标人：广西诺远科技有限公司；D包中标人：海南省国盾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本次不得报名。
2.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　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100号

联系方式：　0898-6533575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西2-8号

联系方式：　0898-667579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孙工

电话：0898-6675790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本次招标的项目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项目预算和最高限价 | 项目总预算：34.984453万元（超过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 2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接受（）不接受（√） |
| 3 |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 组织（）不组织（√） |
| 4 |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 有（）无 （√） |
| 5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 |
| 6 |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综合评分法（√） |
| 7 | 采购需求 | 详见采购清单 |
| 8 | 服务时间 | 本项目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按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提供服务。 |
| 9 | 服务地点 | 用户指定地点 |
| 10 | 备注 | 1、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服务业。 |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Ａ 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中所叙述项目的产品及服务采购。

1.2资金来源系政府财政资金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业主

2.2“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文件的、参加投标竞争的依法成立的制造商、代理商、供货商或其他组织。

2.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4“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5“评标委员会”系指组建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及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6“货物”系指所有的由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向招标方提供的货物、方案以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7“服务”系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向招标方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保险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2.8“日期、时间”系指公历日、北京时间。

2.9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通讯，包括传真发送。

2.10“合同”系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和约文件。

2．11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合格的投标方

3.1是响应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及服务，并通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的制造厂商、供货商或代理商，均为合格的投标方。

3.2如项目允许，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投标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的法律和招标条例。

3.4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辅助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设备、仪表、工具、备件、图纸和其他材料，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3.5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列明标的物的技术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如果有专利、商标、品牌、型号等信息的，仅起技术说明、参考作用，不具有任何限制型，投标产品响应其指标性能要求即可。

3.6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7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7.1、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7.1.1、该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7.1.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7.1.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7.1.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7.1.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7.1.3、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7.1.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7.2、关于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3.7.2.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拟定、投标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3.7.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7.3、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

　3.7.3.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7.3.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7.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4、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优惠政策：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对提供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的要求：

3.7.4.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7.4.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4.5、提供的产品属于绿色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立绿色产品库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按照格式填写并提供目录截图及货物产品相关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4、纪律

4．1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4．2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资料。

5、投标费用的承担

 5.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Ｂ 招标文件说明**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仪器设备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份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 投标项目要求；

(3) 投标人须知；

(4)招标采购合同格式；

(5)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设备采购清单）

7、招标文件的澄清及质疑

7.1凡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在规定的期间内未提出疑问的，视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条款，并放弃对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文件）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7.2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文件如有疑点，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各行业而是没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进行回复。

7.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7.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7.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7.3.4事实依据；

　7.3.5必要的法律依据；

　7.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超过七个工作日、非书面形式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7.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6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全国范围内12个月内达三次以上，将由财政部门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3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Ｃ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9.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若投标方不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本标相关的文件、图片资料、证明材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2投标文件的语言为中文。

9.3 投标文件的所有计量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份：

（1）投标书

（2）开标一览表

（3）规格响应表及相关的技术参数图片资料

（4）设备制造厂商提供有效的产品彩页（根据“设备技术参数”中要求）

（5）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6）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7）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需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投标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规格响应表”及“售后服务计划”。投标人应分别在以上表格中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配置及参数、原产地（生产厂名）、数量和价格等（见附件格式）。

11.2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中“招标采购项目设备清单及范围”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以包为单位投标，投标人可以全部投标，亦可选择其中一包投标。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12、投标报价

12.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附件格式）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单价=（货价+运抵用户指定地点运、保、税）}和投标总价。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2.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2投标人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仪器设备报价。此报价作为招标方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买方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2.3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4投标总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应包括：

总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对每个分项下所提供设计、制造、采购、各项税费、交货、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安装、调试、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可靠性运行、预验收、最终验收及质量保证期期间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人应将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有项目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列出并逐项报价。如果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有列出但未标价的项目，则将其视为已包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

12.4.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台湾）供应的货物及服务，包括：

1) 报出所供货物的EXW价（工厂交货价），除应包括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费外，还应包括对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从国外进口的全部进口成本，含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费。

2) 货物从工厂运至最终目的地（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的内陆运输、保险费、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3) 技术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调试、技术资料、软件、技术培训等）。

12.4.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含中国的香港、澳门和台湾）供应的货物及服务，包括：

1）货物到指定目的地免税进口价（指定目的地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免税进口价是指货物CIF价和报关、进口商检、运费、保险费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但不包括关税及增值税）；

2）技术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调试、技术资料、软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等）。

3）原装进口产品：为产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完成仪器整体装配的产品。

13、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上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之一，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以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2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方提交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可以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14.3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存入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逾期不予以接受投标。

14.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4.5未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即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4.6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原额无息退还。

14.7投标保证金退款事宜咨询电话：66737260（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14.8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可能被没收

（1）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后的规定期限内未签合同；

（3）中标未按合同金额的5%交纳履约保证金；（以合同约定为准）

（4）中标后不执行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5）提供虚假材料的；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

15.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招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签署及修改

16.1投标方如果“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如果制造厂（商）提供的“产品图片资料”或“产品说明书”内容与投标文件中“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制造厂（商）提供的“产品图片资料”或“产品说明书”为准。

16.2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名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16.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Ｄ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标记（不作为实质性要求）

 17.1不能按“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制作的标书，被视为不完整的投标书，势必影响评标工作进行，是投标人潜在的风险。

18、上传“投标文件”的时间以及截止时间

18.1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18.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9.2投标截止后如投标人少于3名，本次招标将宣布失败，如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本招标文件可作为其他采购方式的依据，如不改变采购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原封退回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Ｅ 开标和评标**

20、开标

20.1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0.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评标委员会

21.1评标委员会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结合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其成员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1.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应答必须的询标。

22、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2.1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作资格审查，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没有通过审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2.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2.3.1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1）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控制价；

（3）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处理。

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3.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22.3.3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6）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3.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2.4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为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23、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3.2重要的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F 授予合同**

24、定标原则

24.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择优定标。

24.2本次招标，合同将授予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性价比最合理，能提供最佳服务的投标者。

24.3不能保证最低报价的投标最终中标。

24.4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编写评标报告，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和授标建议书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中标人，并送报采购管理机关备案。

24.5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或因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采购人对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中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

25、中标通知

 25.1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裁定的结果，由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签发《中标通知书》。

25.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中标人不与招标人按期订立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应当对超出部分予以赔偿。

2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可根据采购人的需求的情况，对“招标货物一览表”中列明的货物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额度不大于10%。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予以鉴证。

27.2、《中标通知书》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8、中标服务费

 28.1中标方应向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支付的中标服务费。

**28.2中标服务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 ［2002］1980号]** 》**收费标准收取，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收取。**

29、履约保证金（以合同约定为准）

29.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应按照合同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由国内一家银行，或具有金融许可证的其他机构出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函、银行转帐支票或电汇等。

29.2如果中标人拒绝按时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项目，应承担违约责任。

29.3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人擅自转包、转让的；（2）采购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本项目须符合财政部、工信部发布的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依据财库(2023)29号文件)、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依据财库(2023)30号文件)、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依据财库(2023)31号文件)、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依据财库(2023)32号文件)、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依据财库(2023)33号文件)、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依据财库(2023)34号文件)、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依据财库(202335 号文件)，并供应商所提供通用服务器的 CPU、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器、电脑（含电脑、工作站、电脑终端、便携式计算机等）、网络设备（除光纤交换机外）、信息安全设备、存储设备、服务器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中间件等需要采用国产化产品。

**本项目国产化要求：**

技术自主可控：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均为国内自主研发、制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风险。

原材料与供应链：投标人承诺所有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均来源于国内供应商，确保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同时，承诺方将不断优化供应链管理，提高供应链的可控性和可靠性。

产品质量与标准：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采购方的具体要求。投标人将对产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可靠。

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投标人承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安装、调试、维护、培训等，确保用户在使用过程中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帮助。

信息安全与数据保护：对于涉及信息安全的产品或服务，投标人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用户数据安全，防止数据泄露或被非法访问。

持续改进与升级：投标人将持续关注产品性能和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改进，以满足用户不断变化的需求。

## 软件测评、代码审计

为确保升级建设完成后“12345”网上服务平台满足政务信息化项目验收要求，需对服务平台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评、代码审计服务。

## 一、服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频率** | **备注** |
| 1 | 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 | 1、制订测评方案，并根据测评方案中规定的指标和评判标准对指定测评对象实施检测。2、对软件的所有功能模块进行全面测试，确保每个功能都能按照设计要求正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注册、数据输入、数据处理、数据输出、报告生成等。3、测试软件在不同负载下的性能表现，包括响应时间、吞吐量、并发用户数等。测试团队应提供性能测试报告，并给出性能优化建议。4、对本项目所涉及软件系统进行现场测试，出具缺陷报告，待开发单位整改后进行回归测试，最后整理测试结果，出具软件测试报告。 | 1次 | 项目整体未验收通过前，需针对项目整改内容进行再次测评。 |
| 2 | 代码审计服务 | 1、采用自动静态分析技术扫描某个应用程序的源代码，通过甄别和定位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数量，以验证该应用程序存在的风险；2、对于无法提供源代码的系统，通过在应用程序的字节码中动态插桩检测“探针”，获取应用程序各种运行时的上下文信息，在应用程序运行的同时，实时分析程序的安全弱点；3、针对审计结果，进行人工验证，剔除误报，客观和全面地发现软件系统自身的安全隐患，出具代码审计报告；4、在代码风险整改后提供一次审计复核服务。 | 1次 |

## 二、软件测试

### （一）测试目标

为保障本项目应用系统平台如期上线，需要对项目应用系统进行系统功能测试、系统性能测试、可靠性测试等，同时通过测试过程了解信息系统的交付情况，达成如下总体测试目标：

1、判定各项目的建设方案、招标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等是否实现；

2、判定各项目的建设是否满足国家、海南省各项政策法规及标准要求。

### （二）测试内容和范围

本次测试服务需要根据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及政务信息系统建设要求对项目中的应用系统进行第三方软件测试。以下是项目和业务系统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务系统** |
| 1 | “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 | “12345”网上服务平台 |

根据《GB/T 8567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51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GB/T 29831-2013 系统与软件功能性》、《GB/T 29832-2013系统与软件可靠性》、《GB/T 29833-2013系统与软件可移植性》、《GB/T 29834-2013系统与软件维护性》、《GB/T 29835-2013系统与软件效率》、《GB/T 29836-2013系统与软件易用性》等规范标准的要求，对被测系统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试，协助做好整改工作，为项目验收提供依据。

### （三）测试服务遵循的原则

测试单位应遵循如下服务准则，并完成项目的测试任务：

1、科学、客观、公正、高效原则：坚持科学、客观、公正、高效的基本原则，完成系统的软件系统验收测试工作；

2、标准化原则：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开展测试工作，履行测试合同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3、制度化原则：服务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化作风要求所有测试人员，做到纪律严明，按章办事，严守规则，提供高质量的测试技术服务；

4、遵守国家的法律和政府的有关条例、规定和方法等；

5、认真履行工程建设测试合同所承诺的义务和约定承担的责任；

6、坚持科学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

#### （四）测试技术内容

根据国家对信息化项目建设、验收的相关标准和行业相关标准，根据项目可研初设等材料明确软测服务内容，依据用户提供的文档，列出测试对象的测试特性，分别对每一个被测试特性及其组合进行详细测试设计说明，提交总体测试方案，并根据测试方案中规定的指标和评判标准对指定测试对象实施检测，最后提交详细的项目测试记录及项目测试报告。

软件系统验收测试技术内容：功能性测试、性能测试、易用性测试、用户文档测试等多方面进行测评。具体要求见下表：

| **序号** | **检测内容** | **检测内容要求** | **符合标准** |
| --- | --- | --- | --- |
| 1 | 功能性测试 | （1）投标人应分析测试对象各功能模块的功能需求，依据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及其他相关文档的要求验证功能模块是否实现了全部需求和设计，要求投标人测评覆盖所有功能点，确保各项功能是可正确执行的，测试覆盖率应达到 100%。（2）应依据《需求规格说明书》和《详细设计文档》，分析系统模块各功能点测评的优先级别。用户经常使用、关系到系统核心功能、优先级别较高的功能点应予以重点关注，尤其在回归测试时应优先执行。（3）应分析系统业务需求，对业务流程进行数据流向测评，确保关键业务流程正确执行；投标人的测评工作必须既包括正常输入和正常业务流程测评，也包括对非法数据输入和异常处理的测评，同时要求测评内容覆盖整个业务周期。（4）应分析各系统模块的数据处理需求，对系统业务数据进行严格的正确性测评（包括数据是否超出正常的值范围、报表数据准确性等），确保系统即时数据和历史数据准确无误。（5）应对系统模块的业务交互进行测试。投标人在进行功能、业务流程等测试的同时，需要对各系统之间的交互情况进行测试，并确认各系统之间的业务数据交互的正确性。 | 功能性测试的目的是测评测试对象的主要服务模块是否逐项满足了业务需求，确保业务需求的功能实现。 |
| 2 | 性能测试 | 投标人应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及其他相关文档对性能指标的描述，考查各业务模块关键业务在正常工作量、预期的峰值工作量下的效率情况，主要考虑系统容量特性、时间特性及资源利用状况等效率指标是否符合用户需求，并据此对系统的性能做出全面的评价。 | 系统的性能应满足系统的负载要求和性能需求，性能需求可包括：可承受的并发量、响应时间、吞吐量。 |
| 3 | 易用性测试 | 投标人应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及其他相关文档对易用性指标的描述，依据用户视觉感受和使用习惯，测试功能模块人机交互友好易用，是否符合用户的操作习惯、容易上手操作。 | 系统的操作命令界面为标准图形交互界面，风格统一，层次简洁，操作命令的命名无二义性。 |
| 4 | 用户文档测试 |  | 满足用户文档应包括安装、维护、功能说明、操作说明方面的信息，并符合完整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易浏览性的要求。 |

#### 1、功能测试：

本项测试主要针对功能适合性、功能准确性、互操作性、保密安全性等四个方面进行测试。

**（1）适合性**

测试内容：

1）基本功能测试：覆盖建设内容的所有功能。根据具体功能设计测试用例，测试执行到系统功能点的最底层。

2）整体业务流程测试：测试内容为系统管理等业务流程，分别进行正常执行、非正常执行操作，验证业务流程能否正确控制，具体业务流程在项目设计时结合需求说明和操作手册等文档给出详细的正常流程和所测试的非正常流程的执行步骤。

3）数据接口测试：结合需求说明书和用户手册，测试系统与内外部系统、设备、文件等的数据接口，验证软件中的数据接口是否正常实现。

A、数据共享接口：针对测试系统与内外部系统进行的数据共享，验证系统中的数据共享接口是否正常实现，具体需参考需求说明书和操作手册给出的详细描述。

B、文件接口：导入、导出不同格式文件的数据，如统计报表和数据采集导出Excel功能等，执行符合要求和不符合要求两种测试，验证文件导入或导出结果是否正确、完整，对不符合要求的文件的正确处理能力。

测试方法：

采用等价类划分法、边界值划分法、场景法和经验法黑盒测试技术，对软件功能实现的完整性进行测试，测试各功能实现的情况，逐项验证各功能是否按照需求规格说明书和用户手册中规定的执行、实际的业务流程操作与用户手册描述的规程是否一致、软件中的数据接口是否正常实现、所执行任务的实际结果与预期的结果是否吻合。

测试工具：手工测试。

**（2）准确性**

测试内容：

结合数据管理、统计分析等模块的功能测试，确认数据转换（导入、导出）、更新、调用、共享、查询、统计、计算的准确性。

测试方法：

采用等价类划分法、边界值划分法、场景法和状态分析法等黑盒测试技术，结合功能适合性，手工对系统重要业务录入信息的展示、更新、共享和调用过程的数据准确性进行测试，确认系统在数据调用、流转过程中达到预期的准确度要求，确认系统分析统计结果正确无误。

测试工具：手工测试。

**（3）互操作性**

测试内容：

系统与其它业务应用系统、设备、文件以及系统内部的数据传送功能，包括数据文件导入、导出、下载功能，数据交换、共享功能，数据打印功能，业务流程数据传送、接口间数据传送等，验证数据传送结果是否正确，具体需参考需求说明书和操作手册给出的详细描述。

测试方法：

采用等价类划分法、场景法和经验法黑盒测试技术，结合功能适合性和准确性，手工对内外部系统之间的接口进行测试，以及被测系统与数据文件、服务器、第三方软件间的接口进行测试，验证系统与一个或更多的规定系统或设备、文件等进行交互的能力。

测试工具：手工测试。

**（4）安全保密性**

测试内容：

本项测试包括数据安全保密测试和系统安全测试。其中数据安全保密性测试数据传输功能、数据存储功能、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等，分析数据内容与需求的符合性。系统安全性测试系统登录功能、用户管理和权限控制功能、数据访问控制功能、系统日志功能、HTTP连接安全性控制能力、系统抵御攻击能力等。

重点内容测试如下：检测系统的所有用户是否进行分级管理，是否设置不同的角色，每个角色分配不同的操作权限和数据权限、访问控制是否到页面级等。

测试方法：

采用等价类划分法和基于实际应用测试法等黑盒测试技术，结合功能性测试中的用户和权限管理，使用未授权的用户权限，进行相应权限的操作，或模拟非法登录操作以检验系统的安全保密性；结合可靠性的易恢复性测试，对数据进行备份与恢复，并对数据安全进行评价。

测试工具：

手工测试。

#### 2、性能测试

测试各业务系统的性能是否符合预期的要求，从而保证各系统快速稳定的运行。通过仿真模拟大量用户在一段时间内集中进行业务操作，以检验业务系统运营服务能力和运行支撑系统的资源利用情况，及时发现系统是否存在性能瓶颈，并采取相应解决措施，同时对整体服务情况进行预测和评估。

性能测试必须包括负载和压力测试。通过负载测试，可以了解正常工作状态下，系统的工作情况和数据的交互过程；通过压力测试，可以了解系统在较大的负荷下的工作状态，为将来系统的工作情况做出预测，并找出系统中的性能瓶颈或性能弱点。本次性能测试主要从以下3个方面进行：

**（1）负载测试**

负载测试是一种主要为了测试软件系统是否达到需求文档设计的目标，譬如软件在一定时期内，最大支持多少并发用户数，软件请求出错率等，测试的主要是软件系统的性能。按照项目说明中的要求，本系统需要同时满足800人的在线用户请求，并且在并发80时，常规操作请求的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3秒，图形操作请求的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5秒。通过负载测试，可以了解正常工作状态下，系统的工作情况和数据的交互过程。

**（2）压力测试**

压力测试主要是为了测试硬件系统是否达到需求文档设计的性能目标，譬如在一定时期内，系统的CPU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I/O吞吐率，网络吞吐量等。通过压力测试，可以了解系统在较大的负荷下的工作状态，为将来系统的工作情况做出预测，并找出系统中的性能瓶颈或性能弱点。

**（3）可靠性测试**

可靠性测试是指给系统加载一定业务压力的情况下，使系统运行一段时间，以此检测系统是否稳定。可靠性测试的目的是验证是否支持长期稳定的运行，关注点是稳定，不需要给系统太大的压力，只要系统能够长期处于一个稳定的状态就可以。

#### （五）、测试流程

1、功能测试流程



2、性能测试流程



#### （六）交付成果及验收要求

按期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根据不同项目系统交付独立的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1、测试计划；

2、测试用例（参照各项目的可研、初设等文件来明确功能点）；

3、测试问题清单及整改建议；

4、回归测试报告；

5、应用系统交付管控解决方案。

交付的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包括原件扫描电子件）符合下列4点要求：

1、标准化：项目验收最关键的指标，应确保第三方软件测试过程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

2、系统稳定性：在测试过程中应确保软硬件环境的稳定性、运行正常；

3、系统文档：验收文档是否齐全、规范、准确、详细；

4、系统可操作性：交付成果清晰、通俗易懂。

测试服务验收要求：测试单位应根据整体工作计划和安排完成软件测试的验收工作，测试验收报告和测试结果应组织专家评审，达到合格意见验收标准。

#### （七）实施过程风险管理

测试实施过程中，被测系统可能面临业务中断、数据丢失等安全风险，投标方应就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并采取必要的规避或防范措施。

## 三、代码审计服务

### （一）服务内容

本期对“12345”网上服务平台开展代码审计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审计环境部署：**静态代码审计只需部署分析环境，无须部署代码运行环境，同时需要提供源代码，可进行现场审计，亦可实施异地审计。动态代码审计需提供与生产环境类似的功能齐全的应用运行环境（缺失的功能将无法被审计），以现场审计为主，远程协助为辅。

**2、静态代码审计：**采用自动静态分析技术扫描某个应用程序的源代码，通过甄别和定位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数量，以验证该应用程序存在的风险。

**3、动态代码审计：**对于无法提供源代码的系统，通过在应用程序的字节码中动态插桩检测“探针”，获取应用程序各种运行时的上下文信息，在应用程序运行的同时，实时分析程序的安全弱点。

**4、人工验证：**针对审计结果，进行人工验证，剔除误报，客观和全面地发现软件系统自身的安全隐患。

具体代码审计服务说明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说明** | **服务对象** | **服务频率** | **服务类型** |
| 1 | 代码审计服务 | 1. 采用自动静态分析技术扫描某个应用程序的源代码，通过甄别和定位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数量，以验证该应用程序存在的风险；
2. 对于无法提供源代码的系统，通过在应用程序的字节码中动态插桩检测“探针”，获取应用程序各种运行时的上下文信息，在应用程序运行的同时，实时分析程序的安全弱点；
3. 协针对审计结果，进行人工验证，剔除误报，客观和全面地发现软件系统自身的安全隐患，出具代码审计报告；
4. 在代码风险整改后提供一次审计复核服务。
 | “12345”网上服务平台 | 单个服务对象单次服务（含一次高危风险整改复核） | 现场服务、远程服务 |

代码审计的总体目标是需根据《海南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实施细则（暂行）》要求，对本项目的建设开展1轮代码审计服务。通过静态分析程序源代码，找出代码中存在的安全性问题；而模糊测试则需要将测试代码执行起来，然后通过构造各种类型的数据来判断代码对数据的处理是否正常，以发现代码中存在的安全性问题。

代码审计服务的目的在于充分挖掘和暴露系统的弱点，从而让管理人员了解其系统所面临的威胁。信息安全问题时刻都有新的变化，新的攻击方法层出不穷，攻击者攻击的方向越来越侧重于利用软件本身的安全漏洞，例如SQL注入漏洞、跨站脚本漏洞、CSRF漏洞等，这些漏洞主要由不良的软件架构和不安全的编码产生。

开展源代码审计能够降低源代码出现的安全漏洞，构建安全的代码，提高源代码的可靠性，提高应用系统自身安全防护能力。源代码安全检测能够帮助开发人员提高源代码的质量，从底层保障应用系统本身的安全，从早期降低应用系统的开发成本。

代码审计服务主要对象包括并不限于对Windows和Linux等系统环境下的以下语言进行审核：java、C、C#、ASP、PHP、JSP、.NET全面测试。

代码审计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OWASP WEB TOP 10漏洞

Web应用程序的权限架构

Web应用通信安全

数据库的配置规范

SQL语句的编写规范

Web应用框架安全性

代码审计参考依据：

CVE（Common Vulnerabilities & Exposures）公共漏洞字典表

OWASP OWASP\_Testing\_Guide\_v3

OWASP OWASP\_Development\_Guide\_2005

OWASP OWASP\_Top\_10\_2010\_Chinese\_V1.0

OWASP Mobile Security Project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 20984-2007）

信息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实用规则（GB/T 19716-2005）（ISO/IEC 17799:2000）

信息系统安全风险评估实施指南

设备、软件厂商公布的漏洞库

### （二）服务流程



代码审计服务主要分为四个阶段，包括测试前期准备阶段、检测阶段实施、复测阶段实施以及成果汇报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在实施源代码安全检测工作前，负责项目实施的技术人员会和采购方对源代码安全检测服务相关的技术细节进行详细沟通。由此确认源代码安全检测的方案，方案内容主要包括确认的源代码安全检测范围、最终对象、检测要求的时间等内容，采购方签署源代码安全检测授权书。

在测试实施之前，会做到让采购方对安全测试过程和风险的知晓，使随后的正式测试流程都在采购方的控制下。

（2）检测实施阶段

在检测实施过程中，测试人员首先进行环境部署，源代码调试，然后使用专业的代码安全检测工具扫描，完成初步的源代码安全检测测试执行工作。

然后由人工的方式进行确认和分析，对安全扫描的结果进行检测和验证，从而对源代码安全漏洞进行定级，测试人员需整理源代码安全检测服务的输出结果并编制源代码安全检测报告，最终提交采购方和对报告内容进行沟通。

（3）回归测试阶段

在经过初次源代码安全检测报告提交和沟通后，等待采购方针对源代码安全检测发现的问题整改或加固。经整改或加固后，测试人员进行回归测试，即二次复测。复测结束后提交给采购方复测报告和对复测结果进行沟通。

（4）成果汇报阶段

根据初次源代码安全检测和二次复测结果，整理源代码安全检测服务输出成果，代码审计服务交付物资料包括不限于如下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输出时间** |
| 1 | 《代码审计服务方案》 | 启动阶段 |
| 2 | 《源代码缺陷分析报告》 | 执行阶段 |
| 3 | 《源代码缺陷溯源分析报告》 | 执行阶段 |

### （三）交付成果

1、《代码审计服务方案》《源代码缺陷分析报告》《源代码缺陷溯源分析报告》

2、服务过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调研表、技术测评记录、会议纪要等。

### （四）验收要求

服务单位应根据整体工作计划和安排完成软件测试、代码审计服务工作，交付代码审计报告和软件测试报告等文件，并通过海南省信息化主管部门对“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的竣工验收。

## 四、项目实施要求

### （一）项目进度要求

服务期：本项目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按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提供服务。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项目实施组织管理要求

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应遵循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在项目实施中中标方须做到:

1、按照公安部对测评机构管理的规定和要求，测评项目现场实施的人员必须是本机构的持证测评师，而且测评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中标方一旦出现上述违规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2、中标单位必须确保能建立一支具有一定服务能力的管理团队，组建1个测评实施小组，小组不少于3人。项目实施期间，小组驻场人员至少1人，并合理调配各岗位人员，保障服务工作相关岗位人员需要。

3、为避免在服务过程中出现不可控安全风险事件，中标方需建立应急响应机制，在海南省提供有不少于4名应急保障人员，当发生安全风险事件情况下，中标方的应急保障人员应在2小时内抵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

### （三）项目验收要求

中标人必须提供给业主详细的项目验收方案。

**1、验收组织**

成立由业主、中标人以及其他有关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的验收。

**2、验收标准**

（1）标准化：项目验收最关键的指标，应确保服务过程符合国家标准规范；

（2）系统稳定性：在服务过程中应确保软硬件环境的稳定性、运行正常；

（3）系统文档：验收文档是否齐全、规范、准确、详细；

（4)系统可操作性：交付成果清晰、通俗易懂。

### （四）质量保证要求

1、严守工作秘密。中标单位必须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参与项目人员签署《保密承诺书》，对知悉的事项及信息予以保密，所有资料、技术文档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所有密码应用解决方案和采集汇总后的数据严禁通过互联网等公共信息网络、快递等进行传递，严禁在连接互联网计算机上存储、处理。

2、严格遵循操作规程，承担服务工作质量责任。

## 五、商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按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提供服务。

### （三）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海南省内）。

### （四）其它相关要求

###### 1、项目组人员要求

（1）服务单位须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提出项目团队配置方案，包括团队成员、组织架构和分组分工等，满足项目服务实施的需要。

（2）项目团队成员应不少于1名项目经理、3名项目团队人员。项目经理具有至少3年以上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项目管理经验；其中，本项目成员至少有2人具备软件测评中级测评师资格且至少1年以上的软件测评工作经验,1人具备信息安全相关资格证书且至少1年或以上的工作经验。

（3）服务单位根据要求阶段驻场开展代码审计服务，驻场直至阶段服务成果编写完成，驻场地点由建设单位指定，服务单位必须派驻至少1名代码审计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提供阶段驻场的承诺函）**。

（4）服务单位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实施团队名单及职责分工，所有人员必须属于服务单位在册员工**（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3个月的投标人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为认定依据）**，并提供相应人员相关简历信息**（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或学历证、资质证书（如有）和工作经验承诺函）**，相关证明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5）采购人下达开工通知书后投标人必须派驻相关资历人员驻场开展服务。如成交后提供的项目团队与投标提供的团队名单材料不符，将视为虚假应标。若采购单位认为项目经理或者技术人员能力与工作所要求的能力不相称而提出更换时，测试单位必须予以更换，人员更换不得影响测试成果交付时间；测试单位单方面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员（工程师）必须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否则按违约处理直至合同中止。

###### 2、工作要求

（1）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进度说明书；

（2）项目实施完成后提供可靠的后期技术服务工作；

（3）严格按照双方确定的计划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4）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文档管理；

（5）提供必要的增值服务：配合省信息化主管部门开展本项目电子政务工程项目绩效评价考核、跟踪监督及项目档案事后监督等工作。

（6）在相关的项目终验，对于专家验收时提出的涉及应用系统整改意见的，要求测试单位须积极配合就整改后的应用系统进行再次测试或审计，并出具最终报告，确保项目质量。

###### 3、安全保密要求

本服务要求实施过程中制定一整套第三方软件测试及代码审计服务安全保密制度，确定保密责任人，同时要求：

（1）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法规文件规定，要求测试单位履行保密责任，并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2）测试单位各级组织严格履行保密职责；

（3）按照采购单位的内部保密规定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试、代码审计服务工作。

**第四章评标办法**

标包名称：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 1 |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 |
| 信用信息查询 |
| 无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条件 |
| 结论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 **1**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2**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90天 |
| **4** | **投标价** | 投标价是否唯一且不超过采购预算 |
| **5** | **服务期** |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 |
| **6** | **特定资格** |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提供 |
| **7** | **其它** | 无其它符合招标文件中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结论** |

详细评审标准：

## 评分表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一、商务、技术评审（90分）** |
| **1.资质情况** | **10** | 1、在CNAS或CMA证书附件中含有GW0014-2017《国家电子政务工程项目应用软件第三方测试规范》、ZW/T 1005-2020《基于信创政务云的应用软件质量测评规范》能力的，每包含一个得2分，本小项满分4分； 2、在CNAS或CMA证书附件中含有GB/T 39412-2020《信息安全技术代码安全审计规范》能力的，得4分；3.供应商具备GB/T 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以上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2.类似****业绩** | **12**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以来具有政务信息系统软件测试服务合同案例，每个合同得2分，满分6分（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加盖公章） |
| 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政务信息系统代码安全审计项目的合同案例，每个合同得2分，满分6分（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加盖公章） |
| **3.项目团队配置** | **12** |  |
| 3.1项目负责人 | 6 |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1. 软件评测师（软考中级）
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
3.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
4. 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
5. ISTQB证书（国际软件测试工程师）
6. 软件产品检验员三级以上（含三级）职业资格证书
7. 软件质量检验师

以上任意一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证明材料：提供项目负责人证书扫描件及在投标单位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
| 2、提供该项目负责人持续跟踪本项目直至所有软件测评、代码审计工作完成的承诺函得2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3.2项目驻场成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 | 6 | 供应商拟投入的本项目驻场人员具有：1. 软件评测师（软考中级）
2. ISTQB证书（国际软件测试工程师）
3. 国家相关部委颁发的计算机软件产品检验员三级以上（含三级）职业资格证书软件质量检验师
4. 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
5.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
6. 信息系统审计师证书CISA
7. 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证书CISP-A
8. 网络安全能力认证证书（CCSC）

以上任意一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6分，以上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的只参与一次评分。（提供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及在投标单位2025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
| **4.实施方案** | **56** |  |
| 4.1测评方案 | 20 | 供应商提供的测试方案至少应包括对被测信息系统的理解及分析、测评对象与测评指标的理解与分析、拟采用测评方法的选择及选用原因分析、测评相关工作的实施计划，根据以上内容进行评审。评分标准：方案全部覆盖4个方面内容，每个方案内容5分，满分20分；每个方案内容，每出现1处缺项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5分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情形、凭空捏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的方案。 |
| 4.2风险控制方案 | 8 | 各供应商提供的风险控制方案至少应包括测评过程中对系统正常运行可能存在的不利影响分析、出现不利影响后的应对措施，根据各供应商的风险控制方案进行评分。评分标准：方案全部覆盖2个方面内容，每个方案内容4分，满分8分；每个方案内容，每出现1处缺项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4分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情形、凭空捏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的方案。 |
| 4.3组织实施计划 | 7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实施总体进度计划和保障措施，实施进度计划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部分要求，提供实施进度节点图，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评分标准：方案全部覆盖2个方面内容，每个方案内容3.5分，满分7分；每个方案内容，每出现1处缺项或缺陷的扣0.5分，扣完3.5分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情形、凭空捏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的方案。 |
| 4.4售后服务方案 | 1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承诺、咨询服务、技术支持、有切实可行的培训方案（含培训计划）等进行评分。评分标准：方案全部覆盖5个方面内容，每个方案内容2分，满分10分；每个方案内容，每出现1处缺项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2分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情形、凭空捏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的方案。 |
| 4.5测试工具评价 | 8 | 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测试工具为随机数随机性监测系统平台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2、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测试工具为TLS协议安全监测平台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3、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测试工具有协议算法分析工具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工具的购买合同或授权使用协议或软件著作权证书和CNAS实验室出具得测的工具检测报告，上述证明材料可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4.6 测试报告质量评价 | 3 | 供应商承诺在软件测试报告封面上标注CNAS或CMA标识的得3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二、报价评审（10分）** |
| **报价得分** | **10** | 评标基准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100 |

正文部分

1、评标原则和方法

 1.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评委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等。

1.2评委会对每个“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比较。

1.3对各投标者所报技术性能进行比较。

1.4对其他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1.5采用综合评分法，以不公开方式进行评标。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评标过程中不允许投标人与评委之间有可能影响到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会面和谈话，以体现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1.6分值权重分配（具体见评分细则）评标委员会按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综合以上分析比较最后作出评标结论。

2、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2.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2评标前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安排评委会与采购代理机构双方作技术和商务交流。评委会可能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投标人进行询问。各投标人应予以认真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的答复需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5 评委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3、评标步骤及评标方法

3.1评标步骤：先进行投标人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2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本项目仅推荐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4、初步评审

4.1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4.3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为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5、详细评审

5.1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授权）、售后服务及信誉、价格的评审。

5.2价格评分标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5.3根据评审方法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后四舍五入）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一）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如实描述技术商务情况，真实填写响应（偏离）情况。除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对主要技术商务或响应（偏离）情况不如实描述的，可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涉及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分值的30%，否则，该项评审意见无效。**

**第五章合同文本**

**采 购 合 同**

**（本合同为模版，具体以后续双方协商细节签订为准）**

“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第三方软件测试、代码审计服务

合同

项 目 名 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 订 时 间： 202X年 月

签 订 地 点：

委托方（甲方）：

办 公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 目 联 系 人：

联 系 方 式：

受托方（乙方）：

办 公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 目 联 系 人：

联 系 方 式：

甲乙双方根据 202X 年 X 月 X 日 **“12345”网上服务平台项目软件测评、代码审计服务**

（项目招标编号: HNJY2025-55-11 ）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

第一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第二条 合同范围

**2.1软件测试部分：**

**2.1.1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第三方软件测试对象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分包名称 | 业务系统名称 |
| 1 | XX项目 | 海南省XX服务 | XX系统 |
| 2 | … | … | … |

**2.2.1服务内容**

2.2.1.1测试依据和目标

根据《GB/T 8567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51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GB/T 29831-2013系统与软件功能性》、《GB/T 29832-2013系统与软件可靠性》、《GB/T 29833-2013系统与软件可移植性》、《GB/T 29834-2013系统与软件维护性》、《GB/T 29835-2013系统与软件效率》、《GB/T 29836-2013系统与软件易用性》等规范标准的要求以及初步设计、招投标文件、建设合同、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的要求，对测试对象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试，协助做好整改工作，为项目验收提供依据。

2.2.1.2软件测试内容

根据国家对信息化项目建设、验收的相关标准和行业相关标准以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等材料，明确软件测试服务内容，依据用户提供的文档，列出测试对象的测试特性，分别对每一个被测试特性及其组合进行详细测试设计说明，提交总体测试方案，并根据测试方案中规定的指标和评判标准对指定测试对象实施检测，最后提交详细的项目测试记录及项目测试报告。

软件系统测试技术内容包括功能性测试、性能测试、易用性测试、用户文档测试等。

软件系统测试阶段分为首轮测试以及回归测试，回归测试阶段对首轮测试过程中发现的测试问题进行回归测试，直至符合要求，并出具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

2.2.1.3交付成果

按期完成项目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根据不同业务系统交付独立的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包括原件扫描电子件）。

|  |  |  |
| --- | --- | --- |
| 序号 | 测试阶段 | 交付成果 |
| 1 | 测评准备活动阶段 | 《测试计划》、《会议记录表》 |
| 2 | 方案编制活动阶段 | 《测试方案》、《测试用例》 |
| 3 | 现场测评活动阶段 | 《测试用例执行情况》、《测试问题清单》、《会议记录表》 |
| 4 | 报告编制活动阶段 | 《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 |

**2.2.2人员安排**

本次服务项目乙方安排XX名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担任项目经理（姓名：XXX，身份证号：460000000000000000），以及XX名具有中级软件评测师资格的测试工程师和XX名质量监督员共XX人，共同组成项目成员，具体名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 | 专业 | 资质证书 | 初次获得资质证书时间 | 本项目承担的相应责任 |
| 1 | XXX | 本科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 2011/1/10 | 项目经理 |
| 2 | … | … | … | … | … | … |

**2.2代码审计部分**

2.2.1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代码审计测试对象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测试对象 | 系统等级 | 测试对象描述 |
| 1 | XX项目 | 三级 | … |
| 2 | … | … | … |

2.2.2服务内容

 2.2.2.1代码审计目标和依据

代码审计的总体目标是需根据《海南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实施细则（暂行）》要求，对本项目的建设开展1次代码审计服务。代码审计是通过静态分析程序源代码，检查源代码中的缺点和错误信息，分析并找到这些问题引发的安全漏洞，并提供代码修订措施和建议。

代码审计服务的目的在于充分挖掘和暴露系统的弱点，从而让管理人员了解其系统所面临的威胁。信息安全问题时刻都有新的变化，新的攻击方法层出不穷，攻击者攻击的方向越来越侧重于利用软件本身的安全漏洞，例如SQL注入漏洞、跨站脚本漏洞、CSRF漏洞等，这些漏洞主要由不良的软件架构和不安全的编码产生。开展源代码审计能够降低源代码出现的安全漏洞，构建安全的代码，提高源代码的可靠性，提高应用系统自身安全防护能力。源代码安全检测能够帮助开发人员提高源代码的质量，从底层保障应用系统本身的安全，从早期降低应用系统的开发成本。

代码审计参考依据：

CVE（Common Vulnerabilities & Exposures）公共漏洞字典表

OWASP OWASP\_Testing\_Guide\_v3

OWASP OWASP\_Development\_Guide\_2005

OWASP OWASP\_Top\_10\_2010\_Chinese\_V1.0

OWASP Mobile Security Project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 20984-2007）

信息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实用规则（GB/T 19716-2005）（ISO/IEC 17799:2000）

信息系统安全风险评估实施指南

设备、软件厂商公布的漏洞库

2.2.2.2代码审计内容

代码审计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OWASP WEB TOP 10漏洞

Web应用程序的权限架构

Web应用通信安全

数据库的配置规范

SQL语句的编写规范

Web应用框架安全性

代码审计服务阶段分为测试前期准备、检测阶段、回归测试阶段以及成果汇报，

回归测试阶段对初次源代码安全检测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或加固。经整改或加固后，测试人员进行回归测试，直至符合要求，并出具代码审计交付成果。

2.2.2.3交付成果

按期完成项目代码审计服务，根据不同业务系统交付独立的《代码审计服务方案》《源代码缺陷分析报告》《源代码缺陷溯源分析报告》（包括原件扫描电子件）。

2.2.3人员安排

本次服务项目乙方安排XX名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担任项目经理（姓名：XXX，身份证号：460000000000000000），以及XX名具有中级软件评测师资格的测试工程师和XX名质量监督员共XX人，共同组成项目成员，具体名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 | 专业 | 资质证书 | 初次获得资质证书时间 | 本项目承担的相应责任 |
| 1 | XXX | 本科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 2011/1/10 | 项目经理 |
| 2 | … | … | … | … | … | … |

第三条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零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小写：￥00000.00元），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完成符合甲方一要求而产生的费用及相关税费等一切费用，甲方一支付合同总金额后，无须再向乙方或任何第三人担负任何形式的义务，乙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义务。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4.1 甲方和乙方签订项目合同后，甲方一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开具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XX%，即人民币零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00000.00元）。

4.2乙方软件测试服务工作完成，提交正式测试报告（盖章的纸质版和电子扫描版）且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甲方一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尾款人民币零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00000.00元）。

乙方代码审计服务工作完成，依照本合同2.3.2.3条交付成果的约定提交全部正式代码审计报告（盖章的纸质版和电子扫描版）且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甲方一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尾款人民币零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00000.00元）。

4.3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甲方一保证所提供的开票信息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开票信息有误导致所开具的发票无效的，乙方重新开具发票的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不提供合格发票或逾期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税务风险），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4.4支付方式：甲方一依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开户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乙方保证以上收款信息准确无误，若由于乙方提供信息有误导致未能及时收到款项的，甲方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 实施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海南省XX地点范围内。

第六条 服务周期

本次软件测评的履行期限为：在乙方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进度说明书，甲方下达第三方软件测试通知书后60天内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交付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成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受测项目在测试过程中，如非乙方原因致使工作推迟或延误，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日期，经双方同意后可延长测试期限。

本次代码审计测试的履行期限为：在乙方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进度说明书，甲方下达代码审计进场通知书后45天内完成代码审计服务，交付全部代码审计服务成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受测项目在测试过程中，如非乙方原因致使工作推迟或延误，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日期，经双方同意后可延长测试期限。

第七条责任和义务

**7.1软件测评部分**

7.1.1 甲方责任与义务

7.1.1.1按本合同的付款条款按时支付所需款项。

7.1.1.2在项目业务系统具备评估条件后，通知乙方开展测试工作。为乙方人员提供本合同中各项安全服务内容所需的工作环境，并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工作做好相应的配合工作。若确定不在生产环境开展测评，则部署配置与生产环境各项安全配置相同的备份环境、生产验证环境或测试环境作为测试环境。

7.1.1.3免费提供乙方人员在现场服务时所需使用的客户设备（如电话，传真等）；

7.1.1.4指定联系人，固定由其协调与本合同相关的甲方内部各部门及与第三方的各项事务。

7.1.1.5 协调项目开发方指派专人配合乙方测试工作，主要为提供软件测试环境，分配测试账号等。

7.1.1.6协助乙方获得现场测试授权。

7.1.1.7 根据本服务的实际需要向乙方提供有关的资料，包括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招投标文档、项目合同、项目变更文档（如有）等技术文档，并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完整、真实、合法。

7.1.1.8保证不对乙方测试活动施加任何内外部的不正当的行政、商业、财务和其他方面的压力和影响，确保测试活动不受任何影响和干扰，确保测试数据和结果的真实、客观、准确；

7.1.1.9依据合同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督促和与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响应的方案和评估报告。

7.1.1.10按照合同工期及人员安排，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内容。

7.1.1.11 组织人员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报告及相关文档等进行审核确认。

7.1.1.12负责制定应急预案。

7.1.2乙方责任与义务

7.1.2.1提供合同约定的所有服务内容；

7.1.2.2在服务前准备好所需的测试工具和相关文档，包括测试方案、风险规避实施方案等，并协助甲方制定应急预案。

7.1.2.3在测试工作开始前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做好响应的系统数据备份等工作，并明确告知甲方，乙方在测试过程中将要采用的方法、工具、操作步骤，将要参与的人员以及可能出现的风险，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测试操作。

7.1.2.4按照合同工期、人员安排、项目验收标准及交付成果的相关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服务内容。

7.1.2.5测试工作原则上不能影响甲方信息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

7.1.2.6在甲方现场测试时，应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不破坏甲方的工作设备和软、硬件设施；如果对甲方的工作设备或软、硬件设施造成破坏，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1.2.7在测试过程中，如遇到甲方原因导致的技术问题应在第一时间告知甲方，甲方配合予以解决，以保证测试的顺利进行。

7.1.2.8在测试完成后，需要及时归还甲方提供的技术文档（纸质版和电子版），并按照甲方管理要求对相关副本进行销毁，不得存档。

7.1.2.7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书面通报项目进展情况。

7.1.2.8按照合同中的验收标准及交付成果的相关约定，负责向甲方提交项目服务要求中约定的相关文档，以正式的纸质件和电子件方式交付甲方。

7.1.3 保密与数据安全条款

7.1.3.1乙方应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不将任何涉及本项目的信息向外界泄露，该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签订保密协议人员范围：项目组所有成员。

7.1.3.2 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技术文档）。

7.1.3.3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

7.1.3.4如果发现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款要求，根据泄密范围及程度追究泄密方的法律责任。

**7.2代码审计部分**

7.2.1 甲方责任与义务

7.2.1.1按本合同的付款条款按时支付所需款项。

7.2.1.2在项目业务系统具备评估条件后，通知乙方开展测试工作。为乙方人员提供本合同中各项安全服务内容所需的工作环境，并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工作做好相应的配合工作。若确定不在生产环境开展测试，则部署配置与生产环境各项安全配置相同的备份环境、生产验证环境或测试环境作为测试环境。

7.2.1.3免费提供乙方人员在现场服务时所需使用的客户设备（如电话，传真等）；

7.2.1.4指定联系人，固定由其协调与本合同相关的甲方内部各部门及与第三方的各项事务。

7.2.1.5 协调项目开发方指派专人配合乙方测试工作，主要为提供软件测试环境，分配测试账号等。

7.2.1.6协助乙方获得现场测试授权。

7.2.1.7 根据本服务的实际需要向乙方提供有关的资料，包括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招投标文档、项目合同、项目变更文档（如有）等技术文档，并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完整、真实、合法。

7.2.1.8保证不对乙方测试活动施加任何内外部的不正当的行政、商业、财务和其他方面的压力和影响，确保测试活动不受任何影响和干扰，确保测试数据和结果的真实、客观、准确；

7.2.1.9依据合同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督促和与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响应的方案和评估报告。

7.2.1.10按照合同工期及人员安排，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内容。

7.2.1.11 组织人员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报告及相关文档等进行审核确认。

7.2.1.12负责制定应急预案。

7.2.1.13甲方及其有关当事人要遵守廉洁自律有关规定，不得有“吃拿卡要”等违纪违规行为，不得收受或变相接受乙方的回扣、礼金、礼品、宴请、娱乐等任何形式的贿赂，不得接受乙方请托或违反规定为乙方谋取好处，不得在合同执行和验收过程中暗箱操作、降低标准。

7.2.2乙方责任与义务

7.2.2.1提供合同约定的所有服务内容；

7.2.2.2在服务前准备好所需的测试工具和相关文档，包括测试方案、风险规避实施方案等，并协助甲方制定应急预案。

7.2.2.3在测试工作开始前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做好响应的系统数据备份等工作，并明确告知甲方，乙方在测试过程中将要采用的方法、工具、操作步骤，将要参与的人员以及可能出现的风险，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测试操作。

7.2.2.4按照合同工期、人员安排、项目验收标准及交付成果的相关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服务内容。

7.2.2.5乙方根据代码审计结果，应针对性的提出整改建议方案，根据提出的整改建议方案指导甲方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提供全面问题复查，提供整改复核服务。

7.2.2.6测试工作原则上不能影响甲方信息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

7.2.2.7在甲方现场测试时，应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不破坏甲方的工作设备和软、硬件设施；如果对甲方的工作设备或软、硬件设施造成破坏，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2.2.8在测试过程中，如遇到甲方原因导致的技术问题应在第一时间告知甲方，甲方配合予以解决，以保证测试的顺利进行。

7.2.2.9在测试完成后，需要及时归还甲方提供的技术文档（纸质版和电子版），并按照甲方管理要求对相关副本进行销毁，不得存档。

7.2.2.10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书面通报项目进展情况。

7.2.2.11按照合同中的验收标准及交付成果的相关约定，负责向甲方提交项目服务要求中约定的相关文档，以正式的纸质件和电子件方式交付甲方。

7.2.2.12在受测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对信息化主管部门及专家提出的涉及本项目软件系统整改意见的，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无条件的到场服务，就整改后的应用系统进行再次代码审计，并出具最终代码审计报告，直至相关成果满足相关要求。

7.3.2.13乙方不得贿赂或变相贿赂甲方及其有关当事人，不得向甲方当事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礼卡、回扣等，不得宴请甲方当事人，不得邀请甲方当事人参加各种娱乐活动，不得请托甲方当事人谋取好处，不得通过“找关系”干扰甲方执行合同。如遇甲方当事人提出“吃拿卡要”等要求，及时向甲方纪检部门反映。

甲方纪检部门联系方式：0898-65335810

7.2.3 保密与数据安全条款

7.2.3.1乙方应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不将任何涉及本项目的信息向外界泄露，该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签订保密协议人员范围：项目组所有成员。

7.2.3.2 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技术文档）。

7.2.3.3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

7.2.3.4如果发现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款要求，根据泄密范围及程度追究泄密方的法律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合同条款，若未按本合同执行则将视作违约。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2双方均不应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除非依据法律法规应当解除或双方另行协商一致解除。

8.3如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合同款项，每延期1个工作日须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0.5‰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如果延期超过15个工作日，乙方有权停止相关服务。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20%。因财政拨款的原因导致的逾期，不视为甲方违约。

8.4因乙方原因，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标准和时间提供服务和交付成果的，乙方需按日支付合同金额的0.5‰作为违约金，上限为合同金额的20%。若逾期超过30日，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款，并要求乙方退回已付款项，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8.5如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源和工作环境而造成的工作延误和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8.6如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侵犯第三方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权利，或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权利争议（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等），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自行承担任何索赔、起诉、债务费用或损失，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8.7乙方承诺所提供的服务本身不存在质量和设计等方面的瑕疵，如果因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本身存在质量和设计等方面的瑕疵而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按照甲方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8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流行疫情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8.9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守约方的经济损失及实现合法权益的必要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鉴定费等。

8.10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累计承担的违约、损失赔偿责任总额不超过索赔发生前乙方依据本协议向甲方收取的费用总额。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9.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之日止。

9.2 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合同内容进行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双方共同签署方可生效。

9.3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可以视为合同解除或终止，相关方承担相应责任（如有）：

9.3.1任一方进入解散或清算阶段；

9.3.2任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9.3.3本合同已有效、适当、全面得到履行；

9.3.4双方共同同意以书面文件提前解除合同；

9.3.5根据仲裁机构的生效裁决或司法机关的生效判决，本合同解除。

第十条 争议解决以及适用法律

10.1本合同之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法律）。

10.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应向另一方支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聘请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1. 项目验收

 11.1软件测评部分

11.1.1验收内容：乙方技术服务及成果，包括所有的实施过程文档。

11.1.2验收标准：

11.1.2.1标准化：项目验收最关键的指标，应确保第三方软件测试过程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

11.1.2.2系统稳定性：在测试过程中应确保软硬件环境的稳定性、运行正常；

11.1.2.3系统文档：验收文档是否齐全、规范、准确、详细；

11.1.2.4系统可操作性：交付成果清晰、通俗易懂。

11.1.3验收方式：乙方根据整体工作计划和安排完成软件测试工作，组织专家评审测试验收报告和测试结果，达到合格意见验收标准。

11.1.4验收结果：双方签署《技术服务验收报告》。

**11.2代码审计部分**

11.2.1验收内容：乙方技术服务及成果，包括所有的实施过程文档。

11.2.2验收标准：

11.2.2.1标准化：项目验收最关键的指标，应确保代码审计过程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

11.2.2.2系统稳定性：在测试过程中应确保软硬件环境的稳定性、运行正常；

11.2.2.3系统文档：验收文档是否齐全、规范、准确、详细；

11.2.2.4系统可操作性：交付成果清晰、通俗易懂。

11.2.3验收方式：乙方根据整体工作计划和安排完成代码审计工作，组织专家评审测试验收报告和测试结果，达到合格意见验收标准。

11.2.4验收结果：双方签署《技术服务验收报告》。

第十二条 其他

12.1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终止本合同。

12.2本合同所载任何内容不应被解释为在甲乙双方间创设合资、合伙、代理或任何其他本合同目的以外的关系。

12.3本合同的所有附件、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补充协议、保密协议、乙方提供的商业文件与技术文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并具有与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2.4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能解释为对该权利的放弃。

12.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附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12.6若本合同中任何条款因任何原因而被认定无效，此无效条款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有效性，且此无效条款应自始视为不存在。

12.7本合同一式捌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另外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乙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中标通知书

# 履约验收方案

# （以实际合同约定为准）

采购人是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的责任主体。采购人应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履约验收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履约验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第三方机构包括采购代理机构和具有资质的专业质量检测机构。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是采购项目采购代理的机构，也可以是其他从事政府采购代理工作的机构，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特点、第三方机构专业特长以及回避要求择优确定。

针对小额标准化货物及服务，可以适当简化前述验收流程，

由采购人指定 2 人及以上熟悉采购需求的人员，对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等内容进行验收，经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书。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样样品是履约验收工作的基本依据，订立的补充合同或合同当事人其他有效约定应当作为采购合同组成部分。

采购人或第三方机构应当根据采购合同规定的每项技术、服务、安全、质量、数量等内容，结合采购文件和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认真编制“验收内容项及其验收标准清单”，验收清单要全面客观反映货物供给、服务承接和工程施工完结情况，并依据验收清单内容的特点制定验收实施方法，形成总体验收方案。验收方案应当全面完整，确保合同履约要素验收不缺项漏项和不降低标准。

分期实施的采购项目，应当结合分期考核的情况，明确分期验收要求。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工程类项目的验收方案应当符合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

（1）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专家：

（2）履约验收时间

（3）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供应商履约完成，采购人按采购合同约定验收条件进行一次性验收。对单一类别采购项目的，可以采用抽样验收办法；非单一类别采购项目的，应当对所有采购标的进行验收。对货物类理化指标验收采用专业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事先约定，或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

□分节点验收。采购人对供应商履约过程的特定节点或多个节点的履约情况进行分别验收。如家具采购，可以分别对原材料入库、制作工艺、涂装等节点进行分别验收。分节点验收的内容和标准应当在采购文件或采购合同事先约定，节点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约定条件，要求供应商整改或依约定解除合同。节点验收结果应当形成书面验收材料，作为采购项目验收档案组成内容。

□分期验收。适用于“一次采购、按期续约，采购合同一期一签”的服务类采购项目和履约周期较长需分期管理的采购项目。分期验收的内容和标准应当在采购文件或采购合同事先约定，分期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约定条件，要求供应商整改或依约定解除合同，属于合同续签采购项目的，应当终止续签合同。

（4）履约验收程序

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新增或删减验收程序环节。

☑组建验收小组。

☑归集验收依据。

☑制定验收方案。

☑验收实施。

☑出具验收意见。

（5）履约验收内容

（6）履约验收标准

 1）卖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满足中国法律法规，相关部门的相应产业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卖方承诺向买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完整、技术成熟稳定、性能质量良好的产品，货物及相关许可证文件、技术文件、软件、服务等均不存在瑕疵。

2）如在货物接收验收时发现货物有任何的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约定不符，买方和卖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在卖方未派代表到场时，该报告将由买方单方签署，该报告将作为买方要求卖方进行退货、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卖方负责于10个工作日内自付费用进行更换、补充发货并送至本合同确定的买方指定地点，有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3）未能按期通过买方验收的货物，以及买方接收后发现有误的货物，由卖方自费回收。如卖方未在接到通知后10天内回收，则买方可自行处理该货物，包括但不限于另外存放并收取租金等，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该等货物不视为卖方已完成交付。

4）卖方须按照投标文件中的产品质保期、维护响应等提供服务（质保期至少1年），自产品交货验收合格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出现任何故障，卖方负责在7天内免费排除缺陷，修理或更换相关货物。软件产品均永久授权，质保期内免费升级。

5）质保期满后，卖方应保证以最优惠的价格，长期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卖方应该按质保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可以合理收取维修费。

6）在质保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但不限于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

7）特种设备以取得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检验合格证，允许使用为前提。

（7）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HNJY2025-**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1**

**投标函**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项目编号为 ） 包的投标邀请函，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 代表投标人 （投标单位名称） ，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9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名：.

开户行：.

账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厂家及厂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投标单项总价 | 服务期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供应商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是（ ）；否（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总价：大写：

优惠政策产品扣除后总价：大写：

投标人代表签名：职务：联系电话：日期：

**附件：3**

**规格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属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服务规格 | 投标服务规格 |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负偏离）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招标规格填写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规格填写所投产品参数，所投参数须明确，不接受选择性的参数。**

**投标人代表签名：**

**附件：4**

**服务计划**

 （自拟）

**附件：5**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仅提供给投标人作为投标格式使用，不作为评标依据）

目录

5.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3、供应商基本情况（格式）

5.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8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5.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附件5.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提供工商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须加盖公章）**

## 附件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传　　　　真：

电　　　　话：

|  |
| --- |
| 粘贴法人及投标方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附件5.3、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附后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 中  | 注册工程师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 备注  |  |  |

**附件5.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果不实，我们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 （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5.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件5.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如果不实，我们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 （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件5.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声明

（须加盖本公章）

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附件5.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件5.9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设备）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 ），我们保证在签定合同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方式，向贵中心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中标服务费用。中标服务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收取，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收取。

 特此承诺！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件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8投标人投标承诺书**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方承诺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我公司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4、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5、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我公司如果中标本项目，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服务要求，否则按合同赔偿违约金，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相关处罚；

7、如我方中标，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出现下列情形，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登记信息提供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类型 | 占股比例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人员姓名 | 职务 | 身份证号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